

2023 年皮山县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情况说明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关于皮山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的草案

2022 年，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届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第三次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主动作为，落实责任。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优化支出结构，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在全面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151 万元，同比增长 15.28%。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9,30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703 万元；国防支出 124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7005 万元；教育支出 13,2704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421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0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45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768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26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694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326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84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4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26 万元；其它支出 1,143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0585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7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15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1,893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5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2171 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7700 万元，财政收入合计,507953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3036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52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400 万元，支出合计 49,7956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964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1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670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 163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1489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9,9000 万元，基金收入合计 12,17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7981 万元，调出资金 770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2,6110 万元。

3.县级统筹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194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336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85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4246 万元。

4.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执行情况。2022 年，全县共到位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9381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2900 万元；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844 万元；涉农整合范围资金 1,1137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8500 万元。

截止年末，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已支出 7,5789.64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3591.36 万元。

5.政府性债务情况。2022 年，上级累计下达皮山县债务总限

额 48,775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2,575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6,2000 万元。政府债务较上年增加 13,0500 万元，主要是上级下达的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3,15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9,9000 万元，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改善市政基础设施等民生方面的支出。截至 2022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47,9897 万元，处于债务限额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6.直达资金执行情况。2022 年，皮山县共计收到直达资金 18,1520.35 万元，其中：直达资金 18,0960.35 万元，参照直达资金 560 万元。指标已全部完成导入、记账、分配和下达。截至 2022 年底，已关联支出 16,4271.33 万元。

二、2022 年财政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全县财税部门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努力破解收支难题，防范财政运行风险，认真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经济工作相关要求，财政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1.统筹财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一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压减结余结转，共清理存量资金 9440 万元，统筹用于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重点领域支出。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援疆资金、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等，强化调控引导。全年下达上级各类转移支付 418931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10,0678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4,8303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4651 万元，保障了重点领域支出需求；争取援疆资金 3,4316 万元，有力支持了重点工程项目建设；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3,0500 万元，有效改善了市政基础等民生领域基础设施。

2.依法征管，推进财政稳步增收。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全年紧盯重点项目、重点税种监控，深挖增收潜力，增值税、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增幅显著，全年税收收入同比增长 8.48%。二是正确处理好依法征管与落实政策的关系，衔接落实好各执收部门明确收入目标，各司其职、各尽所能抓好收入，积极开展清缴欠税工作，在抓大税源的同时，不遗漏零散税源。三是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有偿出让等收入的征收管理，全力挖掘非税收入潜力，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670 万元，有效弥补一般公共预算的财力缺口。

3.强化管理，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落实推进一体化管理改革，搭建财政一体化平台，预算编制及执行通过一体化平台进行，进一步实现了预算编制及执行的标准化、科学化、精细化，财政支出管理和使用日趋规范高效。二是强化预决算公开管理，持续提升财政公开的深度和广度。全面公开年度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和政府债务管理等情况，财政透明度不断提升。三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全面开展清产核资工作，摸清行政事业单位“家底”，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数据库，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4.积极防范，有力推进风险防控。一是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理，将政府债务规模严格控制在上级政府核定限额内。规范地方政府新增债券申报、使用、管理等各个环节，切实发挥债券资金在拉动经济增长方面的积极作用。二是进一步规范各行政事业单位违规融资举债行为，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如期完成当年债

务化解任务，防范债务风险。**三是**落实“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以下简称“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年初足额编列“三保”预算，按月监控“三保”执行情况，明确责任，进一步防范“三保”风险。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各项工作趋于平稳，取得的成绩得益于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得益于县人大的监督指导，得益于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是全县各族干部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财政运行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一是**税收收入结构较为单一，收入增长潜力和后劲不足，稳增长任务依然艰巨。**二是**刚性支出压力大，疫情防控、民生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等配套支出增长较快，财政保障范围越来越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三是**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任务艰巨，偿还债务能力不强等一些关键性问题亟待解决。对此，我们将继续保持临战状态，过硬的工作作风，通过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严格管理等一系列举措，努力加以解决。

三、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3年在党的二十大思想的正确引导下，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2023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届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注重实效，大力支持“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重点项目保障，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控，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

收入预计：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2,7200万元，增长13%，其中：税收收入1,6482万元，非税收入1,0718万元。

支出预计：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29,91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15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5221万元；教育支出10,1034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87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7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9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71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45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09万元；农林水支出6,376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81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93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418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2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9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43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79万元；其他50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0208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75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2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0,2742万元，上年结余5977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3000万元，收入合计34,8919万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9151万元，专项上解支出52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9248万元，支出合计34,8919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年终无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计。2023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210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64万元，收入合计1,2871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2871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三）县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计。2023年，县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安排7491万元，社保基金支出预算安排492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6785万元。

四、2023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深化预算改革，统筹推进一体化建设。一是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贯彻执行《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增强预算管理环节法制化、制度化观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坚决落实预算一体化改革建设要求，全面推进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批复与调整调剂、预算监督、政府采购等一系列财政运行重点环节纳入一体化平台，实行全生命周期预算管理，增强财政预算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二）全力涵养财源，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一是科学研判收入形势，坚持组织收入和培育税源两手抓，强化财税部门工作联动、各执收部门协同作战机制。紧盯重点税源、重大项目的同时，深挖税收和非税收入潜力，坚持依法征收，确保应收尽收、均衡入库。二是准确把握和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政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招商项目尽快签约落地，落地项目尽快投产见效，投产项目尽快形成税收收入。三是盘活各类资产资源，依法依规处置闲置国有资产，积极盘活财政结余资金，增加收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三）强化风险意识，坚决兜牢“三保”底线。一是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监管。积极稳妥化解存量

债务，探索多渠道还款来源，确保当年化解任务如期完成，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二是**严格落实“三保”支出预算审核和执行监控机制，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做到早预警、早介入、早处置，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皮山县2023年“三保”预计支出29,8171万元，其中：保基本工资支出17,3164万元，保运转支出5889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11,9118万元。

（四）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高质量发展效益。一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紧紧围绕县委、政府关于我县巩固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民生改善等各领域重点工作要求，补短板强弱项编制项目，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援疆资金等支持，全力缓解财政压力。**二是**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产业转型发展、重大招商引资、重大项目建设，筹措资金支持工业园区企业发展以及第三产业的发展，强化新形势下财政管理和监督，稳步提升高质量发展效益。

各位代表！2023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让我们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凝心聚力，锐意进取，攻坚克难，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为实现皮山县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3 年皮山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1	一、税收收入	12677	16482	30.01%
10101	增值税	6522	7509	15.13%
10104	企业所得税	1216	1600	31.58%
10105	企业所得税退税			
10106	个人所得税	1008	1245	23.51%
10107	资源税	345	360	4.35%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8	914	22.19%
10110	房产税	340	586	72.35%
10111	印花税	299	353	18.06%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2	390	68.10%
10113	土地增值税	603	1547	156.55%
10114	车船税	803	941	17.19%
10118	耕地占用税			
10119	契税	561	1037	84.85%
10120	烟叶税			
10121	环境保护税			
10199	其他税收收入			
103	二、非税收入	11123	10718	-3.64%
10302	专项收入	800	3019	277.38%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039	2362	-22.28%
10305	罚没收入	3469	1997	-42.43%
1030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117	2385	12.66%
10308	捐赠收入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698	955	-43.76%
10399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3800	27200	14.29%

表 2

2023 年皮山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05	37507	70.45%
	二、外交、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	27862	16374	-41.23%
205	三、教育支出	115185	115452	0.23%
206	四、科学技术支出	162	171	5.56%
207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78	2543	11.63%
208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61	57882	51.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97	19137	-50.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22	2508	8.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6	4847	1093.84%
213	农林水支出	63432	77854	22.7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52	2350	212.5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	1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5	127	-45.96%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9	299	-1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7	3762	575.4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43		-1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9	283	1.43%
227	预备费	20000		-100.00%
229	其他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370	11270	8.68%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4	50	-32.4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43669	352426	2.55%

表 3

2023 年皮山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1	一、税收收入	12677	16482	30.01%
10101	增值税	6522	7509	15.13%
10104	企业所得税	1216	1600	31.58%
10105	企业所得税退税			
10106	个人所得税	1008	1245	23.51%
10107	资源税	345	360	4.35%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8	914	22.19%
10110	房产税	340	586	72.35%
10111	印花税	299	353	18.06%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2	390	68.10%
10113	土地增值税	603	1547	156.55%
10114	车船税	803	941	17.19%
10118	耕地占用税			
10119	契税	561	1037	84.85%
10120	烟叶税			
10121	环境保护税			
10199	其他税收收入			
103	二、非税收入	11123	10718	-3.64%
10302	专项收入	800	3019	277.38%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039	2362	-22.28%
10305	罚没收入	3469	1997	-42.43%
1030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117	2385	12.66%
10308	捐赠收入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698	955	-43.76%
10399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3800	27200	14.29%

表 4

2023 年皮山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05	37507	70.45%
	二、外交、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	27862	16374	-41.23%
205	三、教育支出	115185	115452	0.23%
206	四、科学技术支出	162	171	5.56%
207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78	2543	11.63%
208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61	57882	51.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97	19137	-50.1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322	2508	8.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6	4847	1093.84%
213	农林水支出	63432	77854	22.7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52	2350	212.5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	1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5	127	-45.96%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9	299	-14.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7	3762	575.4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43		-1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79	283	1.43%
227	预备费	20000		-100.00%
229	其他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370	11270	8.68%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4	50	-32.4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43669	352426	2.55%

表 5

2023 年皮山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08463	62293	-70.12%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783	47117	-68.75%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379	9555	-71.37%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698	5621	-74.09%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3		-10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6	11619	9.55%
50201	办公经费	3999	4339	8.50%
50202	会议费	26	0	-100.00%
50203	培训费	0	30	1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67	444	66.29%
50205	委托业务费	100	2251	2151.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283	280	-1.06%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6	422	-27.99%
50209	维修(护)费	910	0	-10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5	3853	-13.12%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	103459	1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	102934	1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525	100%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	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863	121932	60.73%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	47255	100%
50902	助学金	0	1665	10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62403	100%
50905	离退休费	1799	3829	112.84%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4006	6780	-90.8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94932	299303	1.48%

表 6

2023 年皮山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08463	62293	-70.12%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0783	47117	-68.75%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379	9555	-71.37%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698	5621	-74.09%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3		-100.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6	11619	9.55%
50201	办公经费	3999	4339	8.50%
50202	会议费	26	0	-100.00%
50203	培训费	0	30	10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67	444	66.29%
50205	委托业务费	100	2251	2151.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283	280	-1.06%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6	422	-27.99%
50209	维修(护)费	910	0	-10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5	3853	-13.12%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	103459	1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	102934	1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525	100%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	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863	121932	60.73%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	47255	100%
50902	助学金	0	1665	10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62403	100%
50905	离退休费	1799	3829	112.84%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4006	6780	-90.8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94932	299303	1.48%

表 7

2023 年皮山县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23001	一、返还性支出			
230010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2300104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2300105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			
23002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201	体制补助支出			
23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23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			
23003	三、专项转移支付			
.....			
	皮山县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0	0	0

表 8

2023 年皮山县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返还性支出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体制补助支出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结算补助支出					
.....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XXXXX					
合 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 9

2023 年皮山县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1030102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1030112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1030129	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1030146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30147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30148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045	10000	10.56%
103014801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7979	10000	25.33%
103014802	补缴的土地价款	1645		-100.00%
103014803	划拨土地收入			
103014898	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627		-100.00%
103014899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48		-100.00%
1030149	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1030155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103014801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03014802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1030156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59	500	-10.55%
1030157	十、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1030158	十一、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1030159	十二、车辆通行费			
1030178	十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1030180	十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3018003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3018004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3018005	彩票兑奖周转金			
103018006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			
103018007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收入			
1030199	十五、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10	十六、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6		-100.00%
1031003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0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02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9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1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2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3	车辆通行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301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399	其他车辆通行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4	污水处理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6		-100.00%
1031099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406	100%
1031099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306	100%
103109999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0	100%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9670	15906	64.49%
110	转移性收入	112121	26964	-75.95%
1100401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632	854	-47.67%
1100402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1100802	上年结余收入	11489	26110	127.26%
11009	调入资金			
105	债务收入			
10504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11011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900		-100.00%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21791	42870	-64.80%

表 10

2023 年皮山县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2070702	资助影院建设			
2070703	资助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			
2070704	购买农村电影公益性放映版权服务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70901	宣传促销			
2070902	行业规划			
2070903	旅游事业补助			
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2070999	其他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71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71001	资助城市影院			
20710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5	-86.24%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9	15	-86.24%
2082201	移民补助	15	15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4		-10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2082301	移民补助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20829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29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29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	三、节能环保支出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6001	风力发电补助			
2116002	太阳能发电补助			
2116003	生物质能发电补助			
2116099	其他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2116102	信息系统建设			
2116103	基金征管经费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212	四、城乡社区支出	476	14215	2886.3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6	13715	2781.3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4	5600	1742.1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	1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4	3200	3709.5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1	2715	4350.82%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4	1000	2490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	200	769.5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1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00	1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21303	公有房屋			
2121304	城市防洪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214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215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5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5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599	其他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6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6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701	城市公共设施			
2121702	城市环境卫生			
2121703	公有房屋			
2121704	城市防洪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8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8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1218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9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9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21219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21905	廉租住房支出			
2121906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21907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五、农林水支出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366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136603	库区防护工程维护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367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136703	库区维护和管理			
2136799	其他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6901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2136903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214	六、交通运输支出			
2146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 支出			
2146001	公路建设			
2146002	公路养护			
2146003	公路还贷			
2146099	其他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 安排的支出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2146201	公路还贷			
2146202	政府还贷公路养护			
2146203	政府还贷公路管理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21464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2146401	铁路建设投资			
2146402	购置铁路机车车辆			
2146403	铁路还贷			
2146404	建设项目铺底资金			
2146405	勘测设计			
2146406	注册资本金			
2146407	周转资金			
2146499	其他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21468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2146801	应急处置费用			
2146802	控制清除污染			
2146803	损失补偿			
2146804	生态恢复			
2146805	监视监测			
2146899	其他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2146901	民航机场建设			
2146902	空管系统建设			
2146903	民航安全			
2146904	航线和机场补贴			
2146906	民航节能减排			
2146907	通用航空发展			
2146908	征管经费			
2146999	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2147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001	公路建设			
2147099	其他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1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101	公路建设			
2147199	其他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2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5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562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156202	地方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156299	其他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29	八、其他支出	83956	17234	-79.4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2605	16395	-80.15%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5605	16395	-78.31%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		-10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0802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3	体育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6	彩票兑奖周转金支出			
2290807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支出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2290899	其他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51	839	-37.9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45	461	-59.74%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1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	33	-40.00%
2296005	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1	138	5.34%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1	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	22	10.00%
2296012	用于法律援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	1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	100%
232	九、债务付息支出	3336	5306	59.05%
2320401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债务付息支出			
23204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336		-100.00%

232041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4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7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8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9	车辆通行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20	污水处理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2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2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306	1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4	100	-3.85%
2330401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4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7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8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9	车辆通行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20	污水处理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4	100	-3.85%
234	十一、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2340102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2340103	粮食安全			

2340105	能源安全			
2340105	应急物资保障			
2340106	产业链改造升级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2340111	重大区域规划基础设施建设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340201	减免房租补贴			
2340202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2340203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340204	援企稳岗补贴			
234020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			
234020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87981	36870	-58.09%
230	转移性支出	33810	6000	-82.25%
23004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2300603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23008	调出资金	7700	6000	-22.08%
23009	年终结余（转）	26110		-100.00%
	债务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支出总计	121791	42870	-64.80%

表 11

2023 年皮山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1030102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1030112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1030129	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1030146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30147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30148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045	10000	10.56%
103014801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7979	10000	25.33%
103014802	补缴的土地价款	1645		-100.00%
103014803	划拨土地收入			
103014898	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627		-100.00%
103014899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48		-100.00%
1030149	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1030155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103014801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03014802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1030156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59	500	-10.55%
1030157	十、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1030158	十一、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1030159	十二、车辆通行费			
1030178	十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1030180	十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3018003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3018004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3018005	彩票兑奖周转金			
103018006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			
103018007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收入			
1030199	十五、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10	十六、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6		-100.00%
1031003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0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02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6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09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1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2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3	车辆通行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301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399	其他车辆通行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31014	污水处理费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6		-100.00%
1031099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406	100%
1031099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5306	100%
103109999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00	100%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9670	15906	64.49%
110	转移性收入	112121	26964	-75.95%
1100401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632	854	-47.67%
1100402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1100802	上年结余收入	11489	26110	127.26%
11009	调入资金			
105	债务收入			
10504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110110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900		-100.00%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21791	42870	-64.80%

表 12

2023 年皮山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2070702	资助影院建设			
2070703	资助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			
2070704	购买农村电影公益性放映版权服务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70901	宣传促销			
2070902	行业规划			
2070903	旅游事业补助			
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2070999	其他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71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71001	资助城市影院			
20710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5	-86.24%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9	15	-86.24%
2082201	移民补助	15	15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94		-10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2082301	移民补助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23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20829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829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082999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	三、节能环保支出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6001	风力发电补助			
2116002	太阳能发电补助			
2116003	生物质能发电补助			
2116099	其他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2116101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2116102	信息系统建设			
2116103	基金征管经费			
2116104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212	四、城乡社区支出	476	14215	2886.3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6	13715	2781.3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4	5600	1742.11%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000	1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4	3200	3709.5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1	2715	4350.82%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4	1000	2490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	200	769.5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0	1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00	1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121303	公有房屋			
2121304	城市防洪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214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215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5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5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599	其他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6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6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701	城市公共设施			
2121702	城市环境卫生			
2121703	公有房屋			
2121704	城市防洪			
21217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8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8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1218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9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21902	土地开发支出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21219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21905	廉租住房支出			
2121906	棚户区改造支出			
2121907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五、农林水支出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366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136603	库区防护工程维护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7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136702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2136703	库区维护和管理			
2136799	其他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2136901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2136902	三峡后续工作			
2136903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214	六、交通运输支出			
2146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2146001	公路建设			
2146002	公路养护			
2146003	公路还贷			
2146099	其他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2146201	公路还贷			
2146202	政府还贷公路养护			
2146203	政府还贷公路管理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21464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2146401	铁路建设投资			
2146402	购置铁路机车车辆			
2146403	铁路还贷			
2146404	建设项目铺底资金			
2146405	勘测设计			
2146406	注册资本金			
2146407	周转资金			
2146499	其他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21468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2146801	应急处置费用			
2146802	控制清除污染			
2146803	损失补偿			
2146804	生态恢复			
2146805	监视监测			
2146899	其他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2146901	民航机场建设			
2146902	空管系统建设			
2146903	民航安全			
2146904	航线和机场补贴			
2146906	民航节能减排			
2146907	通用航空发展			
2146908	征管经费			
2146999	其他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2147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001	公路建设			
2147099	其他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1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101	公路建设			
2147199	其他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 出			
21472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215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562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156202	地方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156299	其他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229	八、其他支出	83956	17234	-79.4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2605	16395	-80.15%
2290401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5605	16395	-78.31%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		-10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0802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3	体育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2290806	彩票兑奖周转金支出			
2290807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支出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2290899	其他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51	839	-37.9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45	461	-59.74%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1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	33	-40.00%
2296005	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1	138	5.34%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1	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	22	10.00%
2296012	用于法律援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4	1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	100%
232	九、债务付息支出	3336	5306	59.05%
2320401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债务付息支出			
23204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336		-100.00%

232041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债务付息支出			
2320414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7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8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19	车辆通行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20	污水处理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2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2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5306	1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4	100	-3.85%
2330401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0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4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7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8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19	车辆通行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20	污水处理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3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32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233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4	100	-3.85%
234	十一、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2340102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2340103	粮食安全			
2340105	能源安全			
2340105	应急物资保障			
2340106	产业链改造升级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2340111	重大区域规划基础设施建设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2340201	减免房租补贴			
2340202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2340203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340204	援企稳岗补贴			
234020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			
234020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87981	36870	-58.09%
230	转移性支出	33810	6000	-82.25%
23004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2300603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23008	调出资金	7700	6000	-22.08%
23009	年终结余（转）	26110		-100.00%
	债务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支出总计	121791	42870	-64.80%

表 13

2023 年皮山县向下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表 14

2023 年皮山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完成数			2023 预算数			项 目	2022 完成数			2023 预算数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和田地区本级	地市级以下
一、利润收入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		130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清算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上年结转	127		127	130		1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结转下年	130		130			
收入总计	130		130	130		130	支出总计	130		130	130		130

表 15

2023 年皮山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小计	和田地区 本级	地市级及 以下	小计	和田地区 本级	地市级及 以下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	...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	...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	...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	...							
1030699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收入合计							

表 16

2023 年皮山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和田地区本 级	地市级及 以下	和田地区 本级	地市级 及 以下	和田地 区本级	地市级 及 以下	和田地 区本级	地市级 及 以下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	...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	...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	...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支出合计									

表 17

2023 年皮山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完 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完 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一、利润收入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 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 贴		
四、清算收入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转移支付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 支付支出		
上年结转	127	1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 资金		
			结转下年	130	
收入总计	130	130	支出总计	130	130

表 18

2023 年皮山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	...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	...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	...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	...			
1030699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合 计				

表 19

2023 年皮山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小计	资本性 支出	费用性支 出	其他支 出	小计	资本性支 出	费用性 支出	其他支 出	
22301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	...									
22302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	...									
22303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	...									
22399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支出合计									

表 20

2023 年皮山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县、市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转移支付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 21

2023 年皮山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7193.85	7491.03	104.13%
	其中:保险费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193.85	7491.03	104.13%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109.61	2069.38	98.09%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4842.63	4906.75	101.32%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98.06	198	99.97%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1020202	失业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1020203	失业保险利息收入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2

2023 年皮山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 上年 完成数 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4335.55	4925.96	113.62%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335.55	4925.96	113.62%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4327.8	4916.86	113.61%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3

2023 年皮山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3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2858.3	2565.07	89.74%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858.3	2565.07	89.74%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4

2023 年皮山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7193.85	7491.03	104.13%
	其中:保险费收入	2109.61	2069.38	98.09%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4842.63	4906.75	101.34%
	利息收入	198.06	198	99.97%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193.85	7491.03	104.13%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109.61	2069.38	98.09%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4842.63	4906.75	101.32%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98.06	198	99.97%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1020202	失业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1020203	失业保险利息收入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5

2023 年皮山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4335.55	4925.96	113.62%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335.55	4925.96	113.62%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4327.8	4916.86	113.61%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4335.55	4925.96	113.62%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表 26

2023 年皮山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3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2858.3	2565.07	89.74%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858.3	2565.07	89.74%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备注：请根据社会保险基金统筹级次填列数据，并按全表格式公开

第三部分 本级汇总的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表 27

2023 年皮山县“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合计	869	860	-1.0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283	280	-1.06%
3.公务用车费	586	580	-1.0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6	580	-1.02%
（2）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皮山县部门（单位）人员及车辆基本情况

2023年皮山县共166个一级预算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共计13145人，人员构成：行政人员3187人，事业人员7640人，离休人员2318人（退休人员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已经交由社保管理）；公务用车总数711辆。

二、“三公”经费全口径说明

2023年皮山县本级“三公经费”在预算安排上，继续深化落实中央、自治区厉行节约各项规定，进一步调整和优化

财政支出结构，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确保“三公”经费预算只减不增。

一、皮山县“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皮山县“三公”经费预算安排86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购置费安排580万元；公务接待费安排28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未安排预算。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购置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是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是指单位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购置费根据2022年各单位车辆数具体测算。2023年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580万元，2023年皮山县要求严控车辆购置和车辆运行费，在安排预算时实行定额定标，预算单位超编车辆和有上级补助经费的不予安排经费，形成了车辆购置及运行费预算经费的大幅减少；因公务用车改革及有关公务购车政策限制，一般公务用车暂停采购，公务车购置费预算为0。

（2）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2023年预算安排公务接待费28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县在接待活动中严格执行中央出台的八项规定和自治区的十

项要求，力求简单适用，通过招标形式确定定点接待，就餐标准严格按照公务接待标准执行。严禁以会议、培训为名，列支、转移、隐匿接待费，同时不得向下级或其他单位转嫁、摊派接待费，并减少了铺张浪费的现象。

（3）因公出国（境）费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因公出国境经费具有不确定性，未纳入年初预算，若各单位预算执行年度内有因公出国（境）费用发生，按照审批程序报批后，在本单位预算内经费中解决，为此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二、皮山县压减“三公”经费所采取的措施

“三公经费”是行政事业经费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按照上级部门关于厉行节约有关要求，我县认真履行财政监督管理职能，努力做好“三公经费”控制压缩工作。

（1）公用经费指标零增长。2023年在编制和批复下达部门预算中，对各预算单位的公用经费一律按人均公用经费计算，经费的安排一律实行压减，保证了公用经费零增长的目标。

（2）加强公务用车经费管理。2023年在公务用车实施停购的基础上，依法对我县行政事业单位公务车辆维修、保养实行定点采购，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了维修定点企业，并规范了维修程序和费用结算方法。继续会同纪委、采购办对行

政事业单位的公务用车配备情况进行了专项调查。

（3）加强因公出国（境）源头管理。经费先行审核和动态登记管理制度，把财政审核因公出国（境）经费作为因公出国（境）任务审批的前置环节，有效地杜绝了无经费预算出国（境）现象，也强化了出国（境）审批管理。

（4）加强公务接待经费管理。要求各单位严格按照规格及标准提供住宿、用餐、交通等服务，从紧控制陪同人员，不得超标准接待，严格控制接待经费支出，并加强对公务接待的审批、监督和检查。

四、我县下一步压减“三公”经费计划

今后，我县将严格落实中央、自治区、地区有关政策精神，加大“三公经费”压减力度，不断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一是进一步严肃预算编制和执行。在预算编制时，重点审核各预算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只减不增，从预算编制源头管理。同时严格预算执行，切实做好三公经费管控。

二是对公车实行定点维修、保险采购等制度，加大公车清理力度。做好公车管理，统一要求下班后各单位车辆一律入车库，同时要求各单位定期对车辆燃修费用进行公示，接受监督。配合纪检部门在全县范围内大力推行政务公开、财务公开。

三是纪检监察、审计等相关部门将加大督查、检查和审计力度，杜绝公款大吃大喝、超标准接待等情况。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皮山县2023年无对下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二、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皮山县2023年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皮山县2023年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

表 28

2022 年皮山县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皮山县	32.58	0.79	31.79

表 29

2022 年皮山县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专项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皮山县	16.2		16.2

表 30

2022 年皮山县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含一般债务限额、余额和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皮山县	48.78	32.58	16.2	0.79	0.79		47.79	31.79	16.2

表 31

2022 年皮山县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券发行总额			其中：新增债券额度			其中：再融资债券额度		
	合计	新增债券	再融资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皮山县	13.4	13.05	0.35	13.05	3.15	9.9		0.35	

2022 年皮山县政府债券发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亿元

债券类型		地方政府债券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			再融资债券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小计	金额	13.4	3.5	9.9	13.05	3.15	9.9				0.35	0.35	
	平均利率%	3.18	3.03	3.23	3.19	3.04	3.23				2.96	2.96	
1 年	金额												
	平均利率%												
2 年	金额												
	平均利率%												
3 年	金额												
	平均利率%												
5 年	金额												
	平均利率%												
7 年	金额	2.1	1.9	0.2	1.95	1.72	0.2				0.15	0.15	
	平均利率%	3.02	3.02	3.04	3.03	3.03	3.04				2.86	2.86	
10 年	金额	3.00	1.6	1.4	2.8	1.4	1.4				0.2	0.2	
	平均利率%	3.05	3.06	3.03	3.05	3.06	3.03				3.03	3.03	
15 年	金额	8.3	0	8.3	8.3	0	8.3						
	平均利率%	3.27	0	3.27	3.27	0	3.27						
20 年	金额												
	平均利率%												
25 年	金额												
	平均利率%												
30 年	金额												
	平均利率%												

表 33

2022 年皮山县新增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债券性质	债券金额	实际支出
1	653223	皮山县教育局	皮山县工业园区萌芽幼儿园建设项目	05 教育	一般债券	0.2	0.2
2	653223	皮山县应急管理局	皮山县安徽大道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	0.2
3	653223	皮山县教育局	皮山县工业园区启航小学建设项目	05 教育	一般债券	0.3	0.3
4	653223	皮山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皮山县疾控中心公共卫生能力提升项目	0601 卫生健康	一般债券	0.2	0.2
5	653223	皮山县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	皮山县烈士陵园及其附属配套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0.1
6	653223	和田地区生态环境局皮山县分局	皮山县 8 个乡镇 10 个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07 乡村振兴	一般债券	0.4	0.4
7	653223	皮山县住建局	皮山县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4	0.4
8	653223	皮山县住建局	皮山县新城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0.3	0.3
9	653223	皮山县文旅局	皮山县文化设施综合体建设项目	06 文化旅游	一般债券	0.2	0.2
10	653223	皮山县民政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0.1
11	653223	皮山县交通运输局	康克尔色日克克尔村(赛图拉镇)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项目	01 交通	一般债券	0.38	0.38
12	653223	皮山县民政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综合养老院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0.1
13	653223	皮山县交通运输局	皮山县科克铁热克乡道路建设项目	01 交通	一般债券	0.12	0.12
14	653223	皮山县商务和信息工业化局	皮山县工业园区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5	0.5
15	653223	皮山县妇幼保健站	和田地区皮山县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0601 卫生健康	专项债券	0.6	0.6
16	653223	皮山县教育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05 教育	专项债券	1.3	1.3
17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康克尔乡两个村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07 乡村振兴	专项债券	0.1	0.1
18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塔吉克乡三个村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07 乡村振兴	专项债券	0.1	0.1
19	653223	皮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固体废物垃圾场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0.2	0.2
20	653223	皮山县交通运输局	皮山县科克铁热克乡阿热库木村示范村建设项目-道路改扩建	01 交通	一般债券	0.02	0.02

21	653223	皮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皮山县科克铁热克乡阿热库木村示范村建设项目-污水处理管网	07 乡村振兴	一般债券	0.05	0.05
22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克里阳乡(巴什兰干乡)萨扎木村河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03 水利	一般债券	0.05	0.05
23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皮山河依杂孜分洪闸至阿热普分洪闸段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03 水利	一般债券	0.02	0.02
24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水库维修养护及安全监测项目	03 水利	一般债券	0.18	0.18
25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杜瓦河险工险段防洪工程	03 水利	一般债券	0.1	0.1
26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康克尔段防洪堤工程	03 水利	一般债券	0.28	0.28
27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巴西闸口除险加固工程	03 水利	一般债券	0.15	0.15
28	653223	皮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城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0.1	0.1
29	653223	皮山县商务和信息工业化局	皮山县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项目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5	0.5
30	653223	皮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燃气管网改造项目	0301 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	专项债券	0.3	0.3
31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城乡供水保障工程	03 水利	专项债券	0.7	0.7
32	653223	皮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皮山县新城区集中供热建设项目	0301 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	专项债券	0.4	0.4
33	653223	皮山县维吾尔医院	皮山县维吾尔医院维药制剂中心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0601 卫生健康	专项债券	0.1	0.1
34	653223	皮山县民政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永安园建设项目	07 其他社会事业	专项债券	0.2	0.2
35	653223	皮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皮山县城停车场项目	0206 城市停车场	专项债券	0.2	0.2
36	653223	皮山县农业农村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农副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07 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7	0.7
37	653223	皮山县教育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	05 教育	专项债券	1	1
38	653223	皮山县农业农村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农副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07 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2	0.2
39	653223	皮山县水利局	皮山县皮山河流域联合供水工程	0402 水利	专项债券	2	2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表 34

2022 年皮山县还本付息预计执行及本年度还本付息预算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和田地区	本级	皮山县
一、上年度发行预计执行数			13.4
（一）一般债券			3.5
其中：再融资债券			0.35
（二）专项债券			9.9
其中：再融资债券			
二、上年度还本预计执行数			0.44
（一）一般债券			0.44
（二）专项债券			0.00
三、上年度付息预计执行数			1.39
（一）一般债券			1.06
（二）专项债券			0.33
四、本年度还本预算数			4.92
（一）一般债券			4.92
其中：再融资			3.43
财政预算安排			1.49
（二）专项债券			0.00
其中：再融资			0.00
财政预算安排			0.00
五、本年度付息预算数			1.67
（一）一般债券			1.13
（二）专项债券			0.53

表 35

2023 年皮山县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
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债券类型	债券金额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还本付息
1	653223	皮山县民政局	皮山县精神病康复中心建设项目	1302 社会福利机构	一般债券	0.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3.19	0.41
2	653223	皮山县教育局	和田地区皮山县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0901 义务教育	一般债券	0.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	3.02	0.2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表 36

2023 年皮山县本级政府专项债务表

单位：亿元

地区	专项债券收入	专项债券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专项收入情况
皮山县	0	0	0	0

表 37

2023 年皮山县本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表

单位：
亿元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债券金额	债券类型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
合计									
1									
2									
3									
...									

备注：所有专项债券在进入项目储备库之前，全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反映项目收支预算总体平衡方案和分年平衡方案，并经过独立第三方进行评审。

一、2022年度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

2022年度皮山县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48.78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债务限额为48.78亿元。

（一）政府债务限额分类型情况。

1.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2年度皮山县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32.58 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32.58 亿元。

2.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2年度皮山县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16.2 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16.2 亿元。

（二）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1.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情况。2022 年度皮山县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0.79 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 0.79 亿元。

2.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2022 年度皮山县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0 亿元，其中：皮山县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0 亿元。

二、2022年度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2022 年度皮山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47.99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47.99 亿元内，其中：皮山县本级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47.99 亿元，所属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47.99 亿元。

（一）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2022 年度皮山县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31.79 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31.79 亿元。

（二）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2022 年度皮山县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6.2 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6.2 亿元。

三、2022年度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2年度皮山县发行政府债券13.4亿元（新增债券13.05亿元、再融资债券0.35亿元）。

（一）新增一般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皮山县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3.15 亿元，其中：皮山县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3.15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义务教育、脱贫攻坚、农

林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详见附件 2-3）。债券期限 1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12%，债券还本付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二）新增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皮山县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9.9 亿元，其中：皮山县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9.9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交通、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领域（详见附件 2-3）。债券期限分别是 10、15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13%，债券还本付息通过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三）再融资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皮山县发行再融资债券 0.35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0.35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其中：皮山县发行再融资债券 0.35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0.35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债券期限分别是 1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12%。

四、2022 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度皮山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总额 1.83 亿元（本金 0.44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09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3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39 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1.83 亿元（本金 0.44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09 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0.3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39 亿

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年度皮山县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总额1.5亿元(本金0.44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09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3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1.06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1.5亿元(本金0.44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09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35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1.06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年度皮山县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总额0.33亿元(本金0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0.33亿元),其中:皮山县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0.33亿元(本金0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0亿元,再融资债券还本0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0.33亿元)。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 情况说明

一、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皮山县2023年到位各类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8520.47万元。

1. 乡村振兴衔接资金5914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9911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44430万元、以工代赈任务3079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2270万元、欠发达国有牧场巩固提升任务132万元）；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9234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8701万元、以工代赈533万元）；。

2. 涉农整合范围资金9375.47万元；中央涉农整合范围资金8183.39万元，自治区涉农整合范围资金1192.08万元。

以上下达资金分配结果已在皮山县政府网进行公告公示。资金分配网络连接：

<http://ps.gov.cn/psx/tzgg/202305/c531254e57234ab2bda4113bd2f08879.shtml>

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相关政策办法。

《皮山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第一条 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管理，根据自治区、地区关于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结合皮山县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实施细则所称衔接资金是指中央、自治区、地区、县级通过财政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本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

第二章 资金使用

第三条 衔接资金应当统筹安排使用，形成合力，主要用于支持以下三个方面：

（一）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可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岗位补助等支出。低保、医保、养

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各级部门预算安排。

2.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实施带动搬迁群众发展的项目，对集中安置区聘用搬迁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对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和调整规范易地扶贫搬迁融资方式后的地方政府债券按规定予以贴息补助。

（二）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1. 培育和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当年度到县的中央衔接资金原则上不低于50%用于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推动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和支持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发展国有经济。

2.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污水垃圾清运处理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施，以及农户庭院整治、三区分离、改厨改厕、住房加固节能改造等。教育、卫生、养老服务、文化等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

3. 确保衔接资金完成实施兴边富民行动、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寨发展、以工代赈项目，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专项任务。

(三)符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其他相关支出。

第四条 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

1. 单位基本支出；
2. 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3. 修建楼堂馆所；
4. 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5. 偿还债务和垫资；
6. 弥补企业亏损；
7.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8. 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偿还易地扶贫搬迁长期低息贷款按有关计划执行；用于易地扶贫搬迁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资金管理

第五条 县财政部门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要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133万元本级衔接资金，并保持投入力度稳定，本级财政支持资金只增不减。资金支出范围要求：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可用于本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事业相关支出，包含且不限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聘请服

务项目的第三方服务公司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第六条 自治区、地区已将衔接资金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县级，县级可统筹安排不超过 30%的到县级衔接资金，支持非贫困村发展产业、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及县级乡村振兴规划相关项目。

第七条 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衔接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要从项目库选择，且符合本办法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围的项目，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村级微小项目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八条 可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衔接资金中，按最高不超过 1%的比例据实列支项目管理费。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第九条 县财政部门负责预算安排、审核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和下达资金，会同乡村振兴、发展改革、民委、农业农村、林草等行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行业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提出资金分配建议方案、资金和项目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按照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

第十条 县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通知同级行业主管部门，并由县行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从项目库中遴选项目，及时拟定年度项目计划或资金使用方案，并逐级上报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一条 县财政部门按照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对接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监管。县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按要求配合审计、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做好衔接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等工作。

第十二条 衔接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县财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政府采购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县级行业主管部门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可采取工程竣工决算后一次性支付或按工程进度分批次申请支付项目资金。经县级行业主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后，县级财政部门可预付部分项目启动资金，比例根据实际自行确定。预付资金在项目资金支付时抵扣。预付资金总额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应付该项目资金总额的 50%，其中：基础建设类项目预付资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0%。项目资金支付后，在审计或检查中发现资金使用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及时追回、收回。

第十三条 县级衔接资金执行进度纳入自治区、地区衔接资金绩效考评内容，严禁虚列支出、以拨代支虚增预算执行进度。各单位要配合财政、乡村振兴局定期清理盘活历年

结转结余资金，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按照自治区关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衔接资金使用按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有关要求执行。

第十五条 县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衔接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等工作中，存在违反本办法规定，以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四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施行，由县财政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解释。本县其他有关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的制度、办法及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执行本办法。

《皮山县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细则》

为实现皮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按照自治区、地区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相关要求，就脱贫县延续执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以下统称整合资金）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整合试点范围

2021-2023年，皮山县在脱贫县延续整合试点政策。2024-2025年，整合试点政策实施范围调整至中央确定的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确保平稳过渡。

纳入整合试点范围的资金包括各级财政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资金，具体资金名称及支出方向以自治区要求为准。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方面资金，也要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突出重点，集中投入，形成合力。

二、整合资金安排使用重点

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需要，皮山县按规定将整合资金用于农业生产、畜牧生产、水利发展、林业改革发展、农田建设、农村综合改革、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农村环境整治、农村道路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乡村旅游等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在整合资金范围内打通，统筹安排使用。

要将支持产业发展摆在优先位置，发展壮大脱贫地区优

势特色产业（含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带动脱贫人口就业增收。

要严肃财经纪律，切实防范和化解风险隐患，整合资金不得使用的范围：

1. 单位基本支出
2. 修建楼堂馆所
3. 偿还债务
4. 垫资或回购
5. 注资企业
6. 设立基金
7. 购买各类保险
8. 购买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9. 发放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等
10. 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三、资金倾斜支持要求

县财政部门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要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 133 万元本级衔接资金，并保持投入力度稳定，本级财政支持资金只增不减。支出范围要求：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可用于本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事业相关支出，包含且不限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聘请服务项目的第三方服务公司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纳入直达资金等其

他资金，需同时满足整合资金和直达资金等管理要求。

四、资金的下达

县级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 3 日内，完整准确地记录预算指标和整合资金台账。县各项目实施单位要配合做好年度实施方案报备、资金台账记录和项目实施等工作。

五、实施方案的报备

要健全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整合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从项目库中选择，做好项目储备，科学设定绩效目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鼓励整合资金优先安排用于既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又有利于完成行业发展任务的项目，凝聚支持合力。

根据“三农”工作方针政策、本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确定的任务和相关行业规划等，按照“因需而整”原则，编制年度整合资金实施方案，汇总填报按照自治区要求，确定好重点项目和建设任务，兼顾脱贫村和其他村、脱贫户和其他户，因地制宜统筹安排和管好用好整合资金。整合方案要详实具体，分项目明确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规模、资金来源、时间进度、责任单位、绩效目标等事项，做到可操作、可考核。整合方案逐级上报至自治区乡村振兴局。有关部门不得干扰本县按规定使用整合资金。

县乡村振兴部门在收到脱贫县市整合方案后，组织相关部门按照工作职责对县级报备的整合方案联合会审，将修改意见汇总后，组织脱贫县修改完善实施方案。县级将修改完善后的整合方案于每年 3 月 24 日前逐级向地区乡村振兴领

导小组备案。说明各项资金实际安排使用情况，特别是用于支持产业发展的比例。

整合方案在年度实施中仅允许调整一次，根据地区审核意见、资金到位情况等进一步完善后，于8月24日前，向地区乡村振兴局备案，报备程序与年初实施方案报备程序一致。对于整合方案调整后收到的相关资金，当年项目结余资金，可另行编制补充方案，于11月30日前按程序报备。2021年整合方案首次报备工作和年中调整方案一并进行。

六、整合资金项目监管

编入县级年度实施方案中整合资金纳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绩效考核及监管，未编入县级年度实施方案的资金由行业主管部门按原渠道绩效考核及监管。批权限下放到县级，县级承担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的主体责任，切实加强整合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县乡村振兴局组织对政策实施效果进行系统总结和科学评估。

（一）加强业务指导和沟通协调。县级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培训责任，增强对各单位的政策培训实效。建立乡村振兴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参与的工作会议联席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协调会议交流情况，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发现困难问题，主动向上级部门反馈，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加以解决。

（二）严格绩效管理。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县级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对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的全过程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的录

入、监控、自评和整改工作。县级行业主管部门主动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提高地县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各项工作质量。

（三）落实公告公示制度。坚持“谁分配、谁使用、谁公开”的原则，县级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项目资金公开公示和绩效管理要求，及时公开整合资金的相关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分配、下拨、到账及安排使用情况，加强涉农资金整合情况的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和执行结果公开。公告公示要到村级，主动接受各方监督。

（四）抓好项目执行。县级行业主管部门要做实整合项目资金管理台账，要利用现有信息系统，建立整合资金台账和做好统计分析工作，掌握资金下达进度、支出进度和用途、绩效等情况，定期汇总报告，确保数据准确、完整、真实。对补充方案报备后的项目结余资金，可作为县级整合资金编入下一年度整合实施方案，不再对当年台账进行调整。

七、责任分工

县级各部门要全面把握“三农”工作的新要求，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确定的任务，按照“县级总负责、项目主管单位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涉农资金整合协调运行管理机制，落实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形成合力、深入推进，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一）县级的责任。建立健全本县推进涉农资金整合试点的制度措施，建立和完善运行协调工作机制。财政部门及

时将中央、自治区、地区财政下达的涉农资金按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分配下达。行业主管部门积极配合乡村振兴部门负责本级统筹整合范围涉农资金的分配下达、实施方案审核、项目绩效等相关工作。加强对涉农资金管理使用的指导，督促做好相关工作。

（二）项目主管单位的责任。项目主管单位是涉农资金整合的实施具体部门，承担主体责任。县乡村振兴局要切实发挥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作用，把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完善项目资金集体决策制度，建立健全资金分配使用和监管机制，建立健全运行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县市项目库建设，组织编报相关规划、方案、统计报表和相关信息资料的编报工作，完成信息系统录入工作；做好项目论证，完善县市项目库项目，做到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根据相关变化情况按规定报备；将整合资金及时分解下达到责任部门和项目主体，督促项目加快实施进度，做好项目验收等工作。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皮山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情况报告

今年以来，在地区党委、地区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皮山县委、县人民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和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及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按照自治区、地区党委工作部署，时刻树牢“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高起点定位，高标准要求，预算绩效管理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成效明显提升。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定力。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皮山县党委、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部署，坚持党委领导、政府统筹、财政协调、部门主责、社会广泛参与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形成了齐抓共管、多方联动的工作格局，通过听取工作汇报、专题研究、全面部署，压实各乡（镇）部门主体责任，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力量配置

到位、督查跟踪到位。二是**狠抓工作落实**。配齐配强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力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进第三方，充实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督促指导绩效管理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加强工作的跟踪督导，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真实性检查，对推进工作不力的乡（镇）、部门实施约谈，力促绩效管理扎实稳步推进。三是**强化审查监督**。积极推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向人大报告制度，搭建社会公众参与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审计部门结合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依法对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开展审计监督。

（二）**筑牢制度根基，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效力**。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皮山县党委、县人民政府严格按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部署要求，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补齐制度短板，每季度听取财政部门绩效管理推进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难点问题，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各项绩效管理政策，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水平。通过各项制度的逐步完善，建立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预算绩效工作机制，完善涵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流程和制度办法，确保绩效管理贯穿重大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实施，深度嵌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

（三）**拓展评价范围，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引力**。坚持

预算绩效管理应纳尽纳。将 168 个部门单位预算收支和年度内使用的所有财政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全面衡量部门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将政府性基金预算 10.30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74 亿元全部纳入绩效管理，加强四本预算之间衔接。加快实施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将 722 个中央、自治区、地区专项转移支付和部门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纳入绩效管理，重点监控管理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心、社会关注程度高、与部门履职密切相关的重大和重点项目，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结果为主要评价考核内容，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四）突出项目管理，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潜力。一是**加大事前评估**。结合项目审批、部门预算编制等，开展新增重大项目事前评估 4 个，涉及金额 2536.50 万元，将评估报告作为部门申请预算的重要参考依据。对 17 个项目、18.88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19 个项目、4.74 亿元一般债券资金开展事前评估，综合评估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的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的合理性，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等，树牢“举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红线底线。二是**抓好绩效目标**。进一步明确绩效目标设定、审核、批复、调整流程，严格绩效目标编制审核管理，对全县 168 个部门、28.28 亿元整体预算，722 个项目、48.00 亿元资金科学合理设定预期目标，报请人大批复，增强预算单位绩效意识。三是**注重绩效监控**。将中央、自治区、地区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全部纳入绩效运行监控范围，开展项目支出 5 月监控。涉及 48 个直达资金项目 10.38 亿元资金，94 个街

接资金资金项目 8.96 亿元资金，384 个其它转移支付、部门预算资金项目 7.57 亿元资金，168 个部门整体预算 28.17 亿元资金开展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双监控”，对 23 个部门的 50 个项目提出反馈意见及整改要求，查找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中的薄弱环节，及时纠正偏差。**四是强化绩效评价。**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按照“突出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以 5 年为周期实现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全覆盖，共对 2021 年 152 个转移支付、部门预算资金项目 14.26 亿元资金开展单位评价，对 126 个重点项目 6.71 亿元资金开展部门评价，对 166 个部门 27.85 亿元资金开展整体支出评价，对 82 个衔接资金资金项目 10.71 亿元资金开展全面绩效评价。**五是注重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低效多压减、高效多安排”的原则，及时收回闲置沉淀、低效无效资金 0.88 亿元，让沉睡资金动起来，用于疫情防控等亟待的领域。积极推进绩效信息公开，369 个项目绩效目标、152 个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与预决算同步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五）保障重点领域，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能力。一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券绩效管理。**遵循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基本要求，注重专项债券资金融资收益平衡与偿债风险，对债券资金项目绩效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对 2022 年发行的 23.62 亿元（其中债券资金 13.05 亿元，其他资金 10.57 亿元）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落实债券资金风险管理要求，发挥地方政府债券稳增长、扩内需、补短板的积极作用。二是**做好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管理。**进一步抓好财政

直达资金机制落实，更好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能，对 11.56 亿元直达资金纳入绩效管理，加强对资金的日常监督和重点监控，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对分配迟缓、资金闲置的及时督促整改。三是**助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绩效管理**。牢固树立乡村振兴战略的全局意识，立足县情实际，管好用好 8.96 亿元衔接资金，全面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强化政策和项目实施效果监控监管，坚决守住不发生大规模返贫的底线。立足产业发展，注重项目资产效益发挥评价，产业带动帮扶效益评价。认真查漏堵缺，加强惠民补贴资金项目效应和效能管理，确保党中央、自治区党委的各项惠民政策落地见效，每一分惠民资金真正用到基层、惠及百姓。四是**牢牢扭住预算绩效真实性管理**。以自治区绩效真实性检查为契机，组织财政部门开展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真实性进行检查工作，随机选取各乡（镇）、部门 79 个项目，共计发现问题 25 条，及时的了解和准确把握各乡（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进一步促进我县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二、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不足

通过夯实制度基础、完善管理链条、加强绩效评价、强化激励约束，预算绩效管理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一是**绩效管理理念基本树立，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意识正在逐步转变。**二是**随着绩效管理深度、广度、资金覆盖面的逐步扩大，一些领域财政资金低效无效、闲置沉淀等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转变，财政管理风险得到有效管控。**三是**乡（镇）、

部门充分认识到宝贵的财政资金来之不易，自觉加强资金筹集、强化预算编制执行，有效减少和防止了无效支出、盲目支出，使更多财力用在了“刀刃上”，财政资金效益发挥愈发明显。

在取得显著成效的同时，皮山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仍然存在差距和不足：一是“把钱花好”的绩效意识在各乡（镇）、部门需进一步增强。部分单位承担绩效主体责任不够，工作计划推进偏离既定的绩效目标，未充分意识到预算管理的严肃性；二是“务实高效”的管理质量和水平需进一步提升。有些部门仍然存在“重资金申请、轻绩效管理”的意识，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认识不到位，相关文件学习不到位，通过绩效闭环监管发现，部分领域项目预算申请偏高，实施进度缓慢，导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分值不高；三是“无效问责”的约束机制需进一步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效果不明显，纪检、审计、监督检查等监督问责合力尚未形成。

三、下一步工作重点

（一）聚焦总目标、担当新使命，切实发挥组织领导作用。深刻认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是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安排的一项政治任务，下一步要从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增强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不折不扣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扎实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二）聚焦总目标、担当新使命，不断提高绩效管理质量。按照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督促全县建立健全内部预算绩效管理内控机制建设，明确责任分工，压实主体责任，密切财务与业务工作衔接，不断强化“花钱必有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约束。进一步提高部门评价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中的权重，调动部门单位运用绩效手段强化内部资金管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真实性审核，结合日常管理、审计、监督检查反馈情况，对发现问题及时要求部门单位整改落实，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三）聚焦总目标、担当新使命，持续硬化绩效责任约束。继续推进绩效公开制度化，审计监督常态化，建立健全评价结果向人大报告制度，强化审计、监督检查等部门协调联动，形成绩效管理合力。全面落实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对低效无效的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对沉淀资金一律按规定收回并统筹使用，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导向作用，持续优化财政资金分配格局，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无其他情况

2023年1月20日